

高雄市公立殯儀館收費標準-優惠說明

情形	減免標準	註釋
因公死亡者	使用費免收	公務人員、軍人、替代役等
有特殊貢獻者	使用費免收	需檢附 公教人員特殊貢獻證明文件
低收入戶或公費家民	使用費免收	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生活困苦者	減半收取	需檢附 中低收入 證明文件
特殊或重大事故死者	根據主管機關核准的使用費收取	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原住民	根據過去四個月內的設籍情況 免收	需檢附戶籍證明文件
非設籍本市者	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認定的低收入戶，使用火化場、骨灰(骸)存放設施免費	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配偶或三親等直系血親設籍本市，比照本市收費	
農曆七月期間使用禮廳場地	減半收費(不含冷氣空調)	只適用於農曆七月期
暫時保存屍體者	冷凍室 使用費免收	檢察官偵查需要時
冷凍室和停柩室使用	處理屍體時間在72小時內者，使用費減半	應在處理屍體時間內進行使用以獲得減免
淡日	系統自動帶出	半價收受
先行火化再公祭	(一)	火化後裝入密閉骨灰罐，辦告別儀式者：15日內暫厝免費，超過15日，每日收費300元
	(二)	使用禮廳場地減半收費(不含冷氣空調)，以一場次為限
設籍區(里)在相關設施當地或鄰近之區里	免費使用	<p>◆死者設籍於本市三民區本館里、本和里、本元里、鼎金里、鼎西里、烏松區大華里等六里，使用第一殯儀館設施免費。</p> <p>◆死者設籍本市仁武區仁武里、文武里、仁福里、灣內里、後安里等五里，使用第二殯儀館(仁武館)設施免費。</p> <p>◆死者設籍本市大社區中里里、觀音里等二里，使用第二殯儀館(大社分館)設施免費。</p> <p>◆死者設籍本市橋頭區白樹里、德松里、東林里、西林里、芋寮里、三德里、新莊里、仕和里、仕隆里、仕豐里、橋頭里等十一里，使用第二殯儀館(橋頭分館)設施免費。</p>
	減半收費	<p>◆死者設籍於本市三民區本武里、寶珠里、本文里、灣利里、灣勝里、灣成里、灣子里、灣愛里、鼎泰里、鼎中里、鼎強里、鼎力里、鼎盛里、本安里、寶玉里、仁武區大灣里、赤山里等十七里，使用第一殯儀館設施減半收費。</p> <p>◆死者設籍本市仁武區仁武區烏林里、大樹區和山里、興山里、龍目里等五里，使用第二殯儀館(仁武館)設施減半收費。</p>
設籍區(里)在相關設施當地或鄰近之區里	減半收費	<p>需檢附戶籍證明文件(設籍連續四個月以上)</p> <p>上述回饋里免費及減半收費，使用冷凍室超過十五日，停柩室超過十日，其超過日數按一般市民原價加倍收費。</p>